新疆中共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自治区党委、自治区纪委、市委、市纪委和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

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机关、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党工委），各乡镇（片区）党（工）委、纪（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在区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配合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区委、区人民政府派出机构党工委、区委有关部门、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以及片区管委会、乡（镇）巡察工作。

负责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及国家监委、自治区监委、市监委和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落实党中央治疆方略、聚焦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维护祖国统一，反对民族分裂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讲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负责综合分析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全区纪检监察制度建设规划、计划建议，修改全区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负责配合自治区纪委监委、市纪委监委开展反腐败交流、合作，依规开展国际追逃迫赃和防逃工作事宜。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制度；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承办市纪委监委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中共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实有人数148人，其中：在职人员106人，增加9人；离休人员0人，较上年无变化；退休人员42人，增加4人。

新疆中共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0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第四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854.7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854.74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024年度支出总计1,854.7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854.74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1,225.38万元，下降39.78%，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年度考核奖、监察信息员和特约监察员项目经费、为民办实事项目经费、巡察工作专项项目经费、派驻工作项目经费、纪检监察工作项目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1,854.7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54.74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1,854.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99.79万元，占97.04%；项目支出54.95万元，占2.96%；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854.74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854.7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854.74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854.74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1,225.38万元，下降39.78%，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年度考核奖、监察信息员和特约监察员项目经费、为民办实事项目经费、巡察工作专项项目经费、派驻工作项目经费、纪检监察工作项目经费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2,177.87万元，决算数1,854.7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4.84%，主要原因是：较预算减少在职及退休人员年度考核奖、在职及退休人员的取暖费、独子费、硕博补贴、监察信息员和特约监察员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54.7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1,225.38万元，下降39.78%，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年度考核奖、监察信息员和特约监察员项目经费、为民办实事项目经费、巡察工作专项项目经费、派驻工作项目经费、纪检监察工作项目经费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2,177.87万元，决算数1,854.7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4.84%，主要原因是：较预算减少在职及退休人员年度考核奖、在职及退休人员的取暖费、独子费、硕博补贴、监察信息员和特约监察员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596.93万元，占86.1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57.80万元，占13.9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1,480.96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718.88万元，下降32.68%，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在职及退休人员年度考核奖、监察信息员和特约监察员经费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98.57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巡察工作专项项目经费、纪检监察工作项目经费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64.42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64.4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人员增加，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经费增加。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51.56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333.69万元，下降86.62%，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纪委监委楼加装电梯项目经费、市级基层监督向基层延伸项目经费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数为3.39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0.22万元，下降6.09%，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第一书记为民办实事经费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85.12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74.56万元，下降28.71%，主要原因是：新公招人员缴费基数低于调出人员，缴费基数总额减少，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69.3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63.88万元，下降47.97%，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人员一次性职业年金缴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99.7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730.10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和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69.69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4.38万元，比上年减少12.96万元，下降74.74%，主要原因是：车辆出行次数减少，车辆保险费、燃油费、过路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无此项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38万元，占100.00%，比上年减少12.96万元，下降74.74%，主要原因是：车辆出行次数减少，车辆保险费、燃油费、过路费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无此项经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3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3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车辆维修维护费、保险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7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7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本年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4.38万元，决算数4.3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4.38万元，决算数4.3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新疆中共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单位（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9.69万元，比上年减少286.21万元，下降80.42%，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6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4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24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0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2.5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0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2.5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7辆，价值108.92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个，全年预算总额1,854.74万元，实际执行总额1,854.74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0个，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预算绩效管理对改进管理措施、分析存在问题、增强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具有重大意义；二是预算绩效管理督促了项目的及时高效的完成和监督项目资金的规范使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对项目管理的重视程度不够。各科室对项目管理不重视，不及时上报项目进度及资金进度，不注重收集项目管理的相关资料；二是预算编制逻辑、科学性不足与战略衔接断裂，项目支出预算缺少成本效益分析，预算前期需求调研不充分、项目论证不严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构建权责清晰的职能体系，成立由分管领导牵头，各科室负责人参与的职能优化专项小组，对现有科室职能进行全面梳理，逐项列出各科室核心职责、交叉重叠事项及监管空白领域，形成科室职能对照表，明确主责科室+协同科室权责分工；二是重构预算编制逻辑，强化科学性与战略衔接，制定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明确数字化转型、新课标落地、招生规模优化等核心战略任务，形成战略预算匹配清单，如数字化转型对应信息化建设、教师数字素养培训等预算项目。具体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新疆中共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 | | | | | |
| **部门资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权重**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总资金** | 2,177.86 | 1,854.74 | 1,854.74 | 10 | 100% | 10 |
| **其中:上级资金（万元）** | 0.00 | 0.00 | 0.00 | - | - | - |
| **本级资金（万元）** | 2,133.47 | 1,799.79 | 1,799.79 | - | - | - |
| **其他资金（万元）** | 44.39 | 54.95 | 54.95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工作职能：（一）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三）在区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四）负责区监察工作。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六）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七）负责综合分析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八）负责配合自治区纪委监委、市纪委监委开展反腐败交流、合作，依规开展国际追逃迫赃和防逃工作事宜。（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制度；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十）承办市纪委监委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事项。重点工作：1、监督方面：坚持靶向发力，全面履行监督第一职责持续开展日常监督、专项监督和巡察监督，运用好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紧盯老问题、关注新动向，驰而不息整治“四风”“四气”。2、案件查处方面：始终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严肃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坚持有腐必反、有案必查，聚焦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3、廉政教育宣传方面：常态化开展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充分发挥廉政教育阵地集群资政育人作用，进一步增强廉政教育的警示力和感染力；做好执纪审查“后半篇文章”，在案发单位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宣读处分决定书，在党内、单位公开有关案情，还原“案发现场”，实现精准警示。4、巡察方面：全面贯彻巡察工作方针，精准落实政治巡察要求，切实提升巡察监督质效，高质量完成区委巡察全覆盖。 | | | 实际完成情况：1、监督方面：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聚焦自治区党委、市委和区委工作要求，开展清单式、常态化监督检查，明确17条工作措施，健全台账管理、督责问责、“回头看”闭环机制，督促整改各类问题92条;协助区委制定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三个清单”，向区四套班子领导发送工作提示49份，坚持每半年向区委常委会报告1次履行“一岗双责”情况，每年进行一次述职述廉并如实报告个人重大事项，推动区四套班子领导严格落实“一岗双责”。2、案件查处方面：始终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严肃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坚持有腐必反、有案必查，聚焦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强化案件查办。严格落实“三包一联”工作机制，围绕中央、自治区和市纪委监委整治重点，明确3个区级重点整治问题，共梳理问题线索407件，办结389件。3、廉政教育宣传方面：坚持把警示教育抓在经常、融入日常，成功举办“清风扬正气·廉韵润人心”廉洁文化主题活动，拍摄警示教育片3部，编印忏悔录1册，召开全区警示教育大会8场次，廉政展厅接待全疆1013批次20053人次参观学习，引导党员干部守好“廉洁关”。做实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指导发案单位召开警示教育大会219场次，组织对190名受处分人员进行跟踪回访，实现了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4、巡察方面：聚焦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坚持常规巡察、专项巡察、机动巡察及巡察整改“回头看”一体推进、同向发力，完成三届区委第七至九轮常规巡察并启动第十轮常规巡察，移交问题线索97条。配合自治区党委对我区13家单位开展基层组织建设专项巡察，对9家单位开展上下联动巡察和专项巡察。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分值权重** | **得分** |
| 履职效能 | 质量指标 | 节日作风督导检查覆盖率 | >96% | 2024年米东区纪委监委工作计划 | 100% | 30 | 30 |
| 纪检监察干部培训覆盖率 | >96% | 2024年米东区纪委监委工作计划 | 100% | 30 | 30 |
| 数量指标 | 巡察轮次 | =3轮 | 2024年米东区委巡察工作计划 | 3轮 | 30 | 30 |
| 总分 | | | | | | 100 | 100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